

##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行車事故報告書

一、發生時間：108年10月23日（星期三）06時02分

二、天候：暗

三、發生地點：中壢站

四、事故種類：死傷事故

五、事故摘要：第1120次車中壢站準點(06:02)進站時，司機員發現一名女子由月台跳下軌道，立即鳴笛並緊急煞車但仍撞及，該女子臉部受傷卡在車下尚有意識，經現場路警及站務人員協助移出車下，06:25救護車到達，06:28將傷者送往壢新醫院，06:56路警蒐證完成後放行本次車並恢復路線行車。

六、處置過程：

時間	說明
06:02	第1120次車中壢站準點進站，司機員發現一名女子由月台跳下軌道，立即鳴笛並緊急煞車但仍撞及造成1股道不通，該女子脸部受傷卡在車下尚有意識，經現場路警及站務人員協助移出車下。
06:25	救護車到達現場。
06:28	將傷者送壢新醫院(24日已出院)。
06:56	路警蒐證完成後放行本次車並恢復路線行車。

七、事故影響情形：

(一) 人員傷亡情形：旅客1人受傷。

(二) 設備受損情形：無。

(三) 運轉影響情形：本次車/58分/旅客200人。

八、事故現場環境：

(一) 路線坡度：0.5%下坡。

(二) 曲線半徑：無。

(三) 路段型態：高架、隧道、平面、地下、其他：

(四) 周邊環境：鄰近或位於平交道、車站、道路或便道、民宅、河川、隧道、橋梁、邊坡、逃生出口、其他：

(五) 鐵路設施設備及圍籬之設置：圍籬（有、無），監視設備（有、無）

九、調查事實：

(一) 列車運行計畫及運轉情形：第1120次車自強號，8輛360噸，由新竹站始發開往基隆站。

(二) 車速與速限：發生事故路段速限60km/hr，事發時車速50km/hr，司機員發現一女子跳下軌道，立即鳴笛並緊急煞車但不及，操作合乎標準作業程序。

(三) 關係者之職務、資歷、操作情形及訪談紀要：第1120次車司機員，當日乘務範圍為

新竹~基隆站，操作情形及訪談內容詳如事故摘要。

(四) 民眾行為說明：經檢視列車攝影，該女子原站立月台黃線內，直到列車接近才移步跳下軌道被列車撞及。

十、原因分析：1女子跳下軌道遭撞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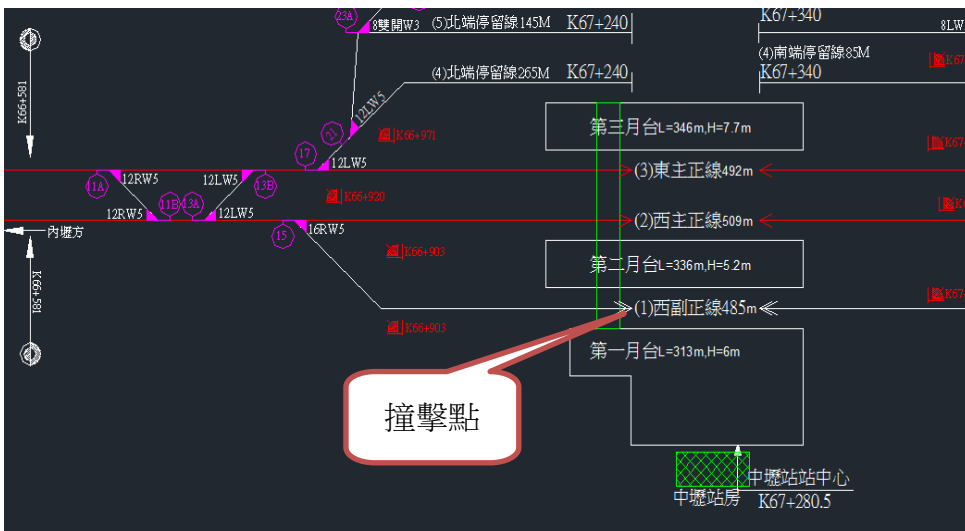
十一、檢討改進事項：經由本局各站、車跑馬燈、列車 LCD 與編列預算於網路及電視託播宣導短片等，積極宣導請民眾愛惜生命。

十二、附件：

(一) 事故地點地理位置圖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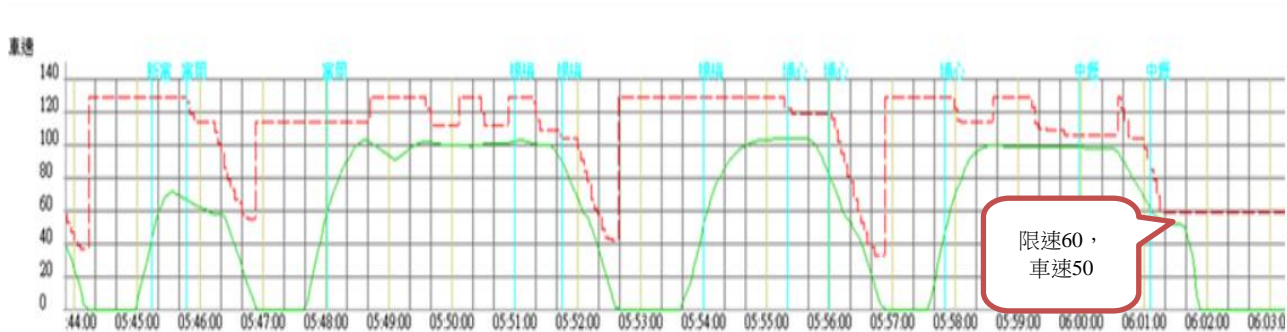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路線軌道配置圖



(三) 事故現場照片



(四) 其他(車速表)



煞車距離18公尺